

2025年7月9日

沈嘉婕

H70455@capital.com.tw

目标价(元)

RMB 40

公司基本资讯

产业别	机械设备
A 股价(2025/7/8)	33.91
深证成指(2025/7/8)	10588.39
股价 12 个月高/低	34.95/17.21
总发行股数(百万)	637.75
A 股数(百万)	630.92
A 市值(亿元)	213.95
主要股东	卓新金胤能源咨询有限公司 (38.93%)
每股净值(元)	11.68
股价/账面净值	2.90
	一个月 三个月 一年
股价涨跌(%)	19.7 35.8 60.3

近期评等

出刊日期	前日收盘	评等
2025-5-19	28.28	买进

产品组合

风电装备产品	93%
新能源发电	5.8%

机构投资者占流通 A 股比例

基金	2.8%
一般法人	45.2%

股价相对大盘走势



大金重工 (002487.SZ)

Buy 买进

公司预计上半年净利润 YOY+193%-228%，超预期，建议“买进”

结论与建议：

公司发布上半年业绩预告，预计实现净利润 5.1-5.7 亿元，YOY+193%-228%（扣非后净利润 5.2-5.8 亿元，YOY+224%-261%）。折合 EPS 为 0.8-0.89 元。分季度看，公司 Q2 预计实现净利润 3.36-3.96 亿元，YOY+178%-228%（扣非后净利润 3.59-4.19 亿元，YOY+210%-262%），折合 EPS 为 0.53-0.62 元。公司业绩超预期。

2025 年英国、德国等多个欧洲国家发布措施支持海风建设，风电场拍卖提速，欧洲海风建设正在加速，公司海外新订单增长可期。今年公司海外交付量有望超 20 万吨，支撑公司业绩稳健增长。中期看，目前海外海风供应链产能供不应求，公司手握客户资源，生产能力充足，运输能力逐步提升，海外市场份有望扩大。我们上调公司 2025/2026/2027 年的净利润分别至 10.7/13.6/17.1 亿元，YOY+125%/+28%/+26%，EPS 分别为 1.68/2.14/2.68 元，A 股按当前价格计算，对应 2025/2026/2027 年 PE 为 20/16/13 倍，建议买进。

■ **公司预计上半年净利润 YOY+193%-228%，超预期：**公司发布上半年业绩预告，预计实现净利润 5.1-5.7 亿元，YOY+193%-228%（扣非后净利润 5.2-5.8 亿元，YOY+224%-261%）。折合 EPS 为 0.8-0.89 元。分季度看，公司 Q2 预计实现净利润 3.36-3.96 亿元，YOY+178%-228%（扣非后净利润 359-419 亿元，YOY+210%-262%），折合 EPS 为 0.53-0.62 元。公司业绩超预期。

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是因为海外项目交付量同比大幅增长。上半年公司已经完成多个项目的交付，如丹麦 Thor 项目。下半年公司交付工作也正在加速推进。根据公司 7 月 9 日公告，公司近期已经交付完成波罗的海某海上风电项目 10 根超大型单桩的合同，该项目于 2024 年 9 月签订，历时不到 10 个月即完成交付，是目前公司交付周期最短的海工出口项目。此外，出口桩基产品已经全面切换至由公司负责海上运输，将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今年公司 2 艘自建船将陆续交付，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交付能力，并有利于控制成本。

■ **欧洲海风建设提速，公司有望明显受益：**欧洲海风建设明显提速。2025 年初英国宣布 13 个海风项目加速获批，8 月将启动 2025 年首次大规模竞拍，鉴于政府正在考虑放宽项目资格要求，本次竞拍容量有望创新高（超过前次 9.6GW）。德国规划未来四年将拍卖 12GW 风电场，今年已拍卖 1.2GW，8 月第二轮拍卖预计将招标 2.5GW。预计到 2030 年欧洲海上风电装机规模将增至 120GW（较 24 年底增超 2 倍），并在 2050 年达到 300GW。公司已成功打开欧洲市场，与头部五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国内同业中唯一一家。目前欧洲本地供应链产能供不应求，公司正在逐步扩大欧洲市场的份额。公司已向英国、法国、丹麦、德国等多个海风项目交付单桩和海塔产品。

■ **盈利预期：**我们上调公司 2025/2026/2027 年的净利润分别至 10.7/13.6/17.1 亿元，YOY+125%/+28%/+26%，EPS 分别为 1.68/2.14/2.68 元，A 股按当前价格计算，对应 2025/2026/2027 年 PE 为 20/16/13 倍，建议买进。

..... 接续下页

年度截止 12 月 31 日		2023	2024	2025F	2026F	2027F
纯利(Net profit)	RMB百万元	425	474	1069	1363	1712
同比增减	%	-5.58%	11.46%	125.49%	27.52%	25.65%
每股盈余(EPS)	RMB元	0.667	0.743	1.676	2.137	2.685
同比增减	%	-5.58%	11.46%	125.49%	27.52%	25.65%
A股市盈率(P/E)	X	50.87	45.64	20.24	15.87	12.63
股利(DPS)	RMB元	0.18	0.08	0.25	0.32	0.40
股息率(Yield)	%	0.54%	0.24%	0.74%	0.95%	1.19%

【投资评等说明】

评等	定义
强力买进 (Strong Buy)	潜在上涨空间 $\geq 35\%$
买进 (Buy)	$15\% \leq$ 潜在上涨空间 $< 35\%$
区间操作 (Trading Buy)	$5\% \leq$ 潜在上涨空间 $< 15\%$
中立 (Neutral)	无法由基本面给予投资评等 预期近期股价将处于盘整 建议降低持股

附一：合并损益表

百万元	2023	2024	2025F	2026F	2027F
营业收入	4325	3780	5758	7164	8790
经营成本	3311	2652	4016	4972	60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	29	46	57	70
销售费用	70	90	121	143	167
管理费用	156	227	288	322	369
财务费用	64	15	-115	-72	0
资产减值损失	-7	-45	-20	-20	-19
投资收益	15	11	20	20	21
营业利润	477	508	1151	1471	1851
营业外收入	8	10	10	10	11
营业外支出	0	2	0	0	1
利润总额	485	516	1161	1481	1861
所得税	60	42	93	118	149
少数股东损益	0	0	0	0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	474	1069	1363	1712

附二：合并资产负债表

百万元	2023	2024	2025F	2026F	2027F
货币资金	1961	2869	4301	6160	8531
应收帐款	1629	1310	1441	1585	1743
存货	1546	2084	2501	3002	3602
流动资产合计	7293	7735	7890	8048	8209
长期投资净额	0	0	0	0	0
固定资产合计	1565	2309	2540	2794	3073
在建工程	837	708	743	818	899
无形资产	270	260	255	249	244
资产总计	10225	11562	12358	13212	14127
流动负债合计	2930	3528	3705	3890	4085
长期负债合计	381	762	800	840	882
负债合计	3311	4290	4504	4730	4966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	0
股东权益合计	6914	7272	7854	8482	916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225	11562	12358	13212	14127

附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百万元	2023	2024	2025F	2026F	2027F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	1083	1300	1690	21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	218	229	240	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	-324	-65	-71	-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4	935	1464	1859	2371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1902	2836	4301	6160	8531
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3576	1902	2836	4301	6160

1

¹ 此份报告由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编写,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和由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投资服务,不是个人客户而设。此份报告不能复制或再分发或印刷报告之全部或部份内容以作任何用途。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相信用以编写此份报告之资料可靠,但此报告之资料没有被独立核实审计。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不在此报告之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保证,或代表或作出任何书面保证,而且不会对此报告之准确性及完整性负任何责任或义务。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及其联营公司或许在阁下收到此份报告前使用或根据此份报告之资料或研究推荐作出任何行动。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任何一位董事或其代表或雇员不会对使用此份报告后招致之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此份报告内容之资料和意见可能会或会在没有事前通知前变更。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任何一位董事或其代表或雇员或会对此份报告内描述之证;@持意见或立场,或会买入,沽出或提供销售或出价此份报告内描述之证券。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及其联营公司可能以其户口,或代他人之户口买卖此份报告内描述之证;@。此份报告,不是用作推销或促使客人交易此报告内所提及之证券。